

## 出版改編影視劇本



編劇端媒合服務說明會  
109.10.7 (三) 下午2點

台北文創大樓6樓A廳  
台北市信義區菸廠路88號

A decorative graphic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featuring a wavy, layered background in shades of orange and red. Overlaid on this background are several abstract shapes: a large grey circle on the left, a red hexagon in the center, a white triangle pointing right, and a black trapezoid on the right.

內容開發專案計畫

# 內容開發專案計畫

啟動新的媒合與開發機制服務

鼓勵對文本影視化改編有興趣之編劇進場

優化編劇創作的工作條件，促進原創故事跨界應用

加速提升影視改編能量、提高成功投拍機率。

# 提升故事與作品產製量能



媒合出版端、投拍方、編劇端，強化商業連結，創建內容市場的 Marketplace  
促進跨業合作的加速孵化機制，大量提昇產製量能

## TAICCA影視出版媒合計畫，媒合出版社、編劇與投拍人之間的商業連結

出版端：推薦台灣原創文本

影視改編版權尚未售出、有被改編意願之本文、分門別類提供投拍人評估

投拍人：組成「投拍人工作圈」選案

找出自身感興趣並有潛在投拍意向的文本

編劇端：進場轉譯改編提案

挑選改編標的文本、撰寫影視化提案、對接投拍人工作圈

媒合過程交由  
市場機制決定

TAICCA進場：建立媒合服務平台 ◆ 啟動前期開發經費助攻

# 服務細節規劃說明

# 編劇端參與本服務重點流程



## 1 主動選題

了解本媒合服務計畫內容，從已有投拍人心動的媒合候選書單中，挑選有興趣改編之出版品。

## 2 第一階段 線上參與提案

依據服務指南填寫相關提案資料，並於系統開放期間內完成線上登錄。

## 3 第二階段 改編提案溝通

由文策院安排提案編劇與影視投拍方會面說明提案。

## 4 第三階段 影視企劃案撰寫

在有投拍方有意發展，但尚未決定投拍前，由文策院支付開發期合理的編劇田野調查及勞務費用，進行影視企劃案開發。



## 改編提案參與資格

- 具備撰寫影視劇本和提案能力者。  
( 需具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明 )
- 可以個人或團隊名義進行提案。  
( 以團隊名義報名者，需有一名主要提案編劇為代表，並列出參與之編劇人員名單 )
- 每一主要提案編劇僅能代表報名一案，但仍可參與其他團隊之提案。



## 參與方式

1

### 主動選題

編劇端自文策院所提供的「媒合候選名單」中，挑選自身有興趣改編的文本作品進行影視改編提案。

2

### 提案內容

改編提案以簡要onepage為原則，包括Logline、企劃構想、故事大綱、人物設定、簡版預算

3

### 提案方式

- 第一階段-線上提案 每一主提案人僅能代表一案
- 第二階段-提案說明 由文策院安排與影視投拍方會面溝通之提案會議

4

### 媒合開發

- 不需文策院協助：影視投拍方直接與編劇端及出版方洽購版權並改編開發，不需要文策院後續機制協助。
- **需文策院協助**：文策院支付編劇端最多12個前期開發費用，完成可供影視製作方評估是否投拍之「影視企劃案」。



1.主動選題

2.提案內容

3.提案方式

4.媒合開發

 改編文本來源

 出版界文本

文策院公開邀請出版界提供影視版權尚未售出且評估適合改編影視的文本。



 投拍方提供感興趣文本

由影視投拍方挑選自身有興趣投拍之文本予文策院，經文策院整理後公布「媒合候選書單」。



 媒合候選書單

經文策院整理後公布之「媒合候選書單」，文本權利人皆已同意授權文策院及透過本媒合服務對接之編劇端進行改編提案。（編劇端參與文策院的媒合服務，不須再向出版方取得改編提案之授權。）

1.主動選題

2.提案內容

3.提案方式

4.媒合開發



## 提案規格 ( 詳服務指南附件四 )

1

### 改編劇名

填寫與登錄資料相同之劇本中英文名稱

2

### Logline

100字內簡要說明故事梗概

3

### 企劃構想

含故事預期賣點及改編策略說明

4

### 故事大綱

OnePage-1000字內

5

### 人物設定

主要人物以每位200字內介紹

6

### 簡版預算

1. 預計單集編劇費用
2. 預計田野調查費用

1.主動選題

2.提案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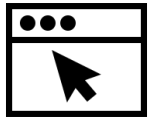
3.提案方式

4.媒合開發



方式說明

## 第一階段



線上提案

編劇於線上提交相關資料後，文策院將以匿名方式先提供影視投拍方參考。

## 第二階段



提案說明

- 單一文本提案數在5案內，由文策院直接安排提案編劇端與投拍方會面。
- 單一文本提案數超過5案，投拍人得精選最符合投拍需求提案，請文策院安排提案說明。
- 文策院將通知提案編劇端提案說明會議時間、地點，協助安排與影視投拍方之提案會議，並由文策院支付編劇端提案車馬費。

1.主動選題

2.提案內容

3.提案方式

4.媒合開發



### 需文策院協助之影視企劃案開發經費助攻

【每一文本之電影及劇集提案僅會有最符合投拍人需求之各一提案進入第三階段開發。】



### 影視企劃案 (電影 / 劇集)

- 電影：劇本長綱、人物設定、分場大綱、劇本初稿、企劃簡報等。
  - 劇集：劇本長綱、人物設定、分集大綱、1集完整劇本、企劃簡報等。
- 【備註】投拍方與編劇可視需求針對影視企劃案（電影 / 劇集）開發範圍協議調減。



### 田野調查 及創作費用

- 與文策院簽訂開發合約由本院採三期支付編劇端合理之「田野調查及創作費用」。
- 費用金額由編劇端提出預算表，文策院將視編劇經歷、田調需求、市場行情等交易條件與雙方個案洽談，至多支付12個月。



### 影視企劃案 著作權歸屬

- 影視企劃案之著作權等權利為編劇端與文策院共有。
- 投拍方確認購買企劃案後，文策院與原開發編劇團隊有故事改編開發掛名權。

## 第一波編劇提案期程



編劇端說明會

10/7



公布第一波  
媒合候選書單

10/13



線上登錄

開放編劇提案 ( 檔案上傳 )

10/13~12/06



文策院安排  
編劇端與影視投拍方會面

12月下旬

# 線上登錄說明



## 登錄提案時間

109年10月13日 ~ 109年12月06日

### 線上登錄

至本院公告方案至指定網址登錄填寫線上相關資料，並上傳改編提案內容檔案。  
【提醒】報名資料填寫資料及提案內容規格可詳參本服務指南「附件三」與「附件四」

### 主要提案人簽章 正本郵寄至本院

完成線上登錄後需將主要提案編劇簽章之正本【附件一、切結書】及【附件二、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郵寄至：文化內容策進院 出版與影視媒合工作小組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

## 完成參與本媒合服務登錄作業



# 線上登錄示意圖

關於 ABOUT

服務 SERVICE

動態 LATEST

新聞

行政公告

方案公告

趨勢商情

產業報導專題研究

活動資訊

影音串流

人員招募

1

從本院官網<https://taicca.tw/>  
點選動態的方案公告，進入指定方案

請先下載此服務簡章說明

內容開發專案計畫

## 文化內容策進院「出版改編影視劇本」編劇端媒合服務指南線上登錄

本服務指南，主要係提供編劇端對接市場影視投拍方平台，讓編劇端可針對已有影視投拍方感興趣的題材文本，提出初步的改編構想，由文策院協助編劇端與投拍方對接。經媒合成功啟動開發之提案構想，將由文策院先挹注編劇端田調及編劇勞務費用，讓編劇持續開展改編劇本時可安心創作，保障編劇端創作的基本工作條件。

參與時間：依本院官網公告時間起（109年10月12日至12月5日）

登錄流程：

1. 進入官網活動報名頁，填寫相關資料完成線上登錄作業（請參考附件3：線上登錄樣張）。
2. 完成線上登錄者，須檢附以下2項資料始完成本參與作業：切結書、個資蒐集同意書（附件1、附件2）用印公司大小章或個人簽章之正本，於109年12月5日前（郵戳為憑），於信封註明「參與『出版改編影視劇本』編劇端媒合服務」，郵寄至：文策院媒合工作小組，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文化內容策進院）。

- 相關連結
- 簡章下載

【備註提醒】建議先使用簡章中附件3「報名表樣張」準備好所有資料後，再進入報名表單一填寫完成提交。報名表送出後，系統將寄送填寫內容備份至信箱供您留存。

開始

2

進入指定登錄系統

## \*1 勾選欲改編出版文本

依據本院提供名單線上勾選

<input type="radio"/> 文本001	<input type="radio"/> 文本002
<input type="radio"/> 文本003	<input type="radio"/> 文本004
<input type="radio"/> 文本005	<input type="radio"/> 文本006
<input type="radio"/> 文本007	<input type="radio"/> 文本008
<input type="radio"/> 文本009	<input type="radio"/> 文本010
<input type="radio"/> 文本011	<input type="radio"/> 文本012
<input type="radio"/> 文本013	<input type="radio"/> 文本014
<input type="radio"/> 文本015	<input type="radio"/> 文本016
<input type="radio"/> 文本017	<input type="radio"/> 文本018
<input type="radio"/> 文本019	<input type="radio"/> 文本020

下一頁

3

進入線上登錄頁面，開始填寫登錄表  
（如「出版改編影視劇本」簡章附件三）



# 線上登錄示意圖



1 提案檔上傳

如：規格內容需求詳參附件四「出版改編影視劇本」提案規格表  
最大 10 MB 限文件

test123456\_1601861... ×

PDF文件檔

下一頁

4

依序填寫完成後，並將提案檔上傳  
(請參考「出版改編影視劇本」簡章附件四)



已經填完了，再按下送出就大功告成啦！

送出

5

將填妥資料送出完成線上登錄



TAICCA 文化內容策進院 線上登錄

『出版改編影視劇本』編劇端媒合服務

內容開發專案計畫

感謝您的填寫。

完成線上登錄者，須檢附以下2項資料始完成本參與作業：切結書、個資蒐集同意書(附件1、附件2)用印公司大小章或個人簽章之正本，於109年12月5日前(郵戳為憑)，於信封註明「參與『出版改編影視劇本』編劇端媒合服務」，郵寄至：文策院媒合工作小組，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文化內容策進院)。

聯絡信箱：match@taicca.tw  
聯絡電話：(02) 2745-8186 分機 316、309、306

6

須檢附以下2項資料始完成本參與作業：  
切結書(附件一)、個資蒐集同意書(附件二)  
個人簽章之正本，於109年12月6日前(郵戳為憑)，郵寄至：文策院媒合工作小組

# 參與注意事項

## 重要注意事項

- 相關內容詳簡章 -

改編提案內容應具備完整性及影視化執行可能性。

建議先使用附件樣張準備好所有資料後，再進入報名表單一次填寫完成提交。

編劇端於參加並登錄完成後，視同已瞭解並同意遵守本簡章計畫各項辦法。

本次改編提案徵求作業相關辦法、規定若有未盡事宜，  
文策院有權隨時修正並於文策院官網或活動網站上公佈。

## 簡報結束 感謝聆聽

出版與影視媒合 工作小組

文化內容策進院 (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 )

聯絡信箱：match@taicca.tw

聯絡電話：02- 2745 8186 分機 #318、#309、#316

# 好故事轉化成好劇本

# 啟動國內外投拍媒合系統

# 加速內容作品產製量能

# 發掘擴大應用台灣原創文本 IP

# 強化出版與影視製作商業連結

# 開展創意產業更多元市場可能